##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七、八年級補考教室與監考老師分配表

考科	2月12日(二)	2月14日(四)	2月15日(五)
教室	國文、英語	自然、社會	數學
視聽教室	監考:	監考:	監考:
	李怡澂老師	楊志忠老師	林姿萍老師
(力行樓三樓)	韋春妹老師	林雅文老師	

- 1.補考學生請依上表所分配的試場,<mark>攜帶證件(學生證、桃樂卡、健保考)</mark>於第八節至 規定教室補考,未攜帶者不予補考。
- 2. 監考老師請依所分配之教室, 於第七節下課至教務處領取考卷, 確實核對考生身分, 並將試卷袋封面填寫完整交回教務處。
- 3. 當天若有兩科考試也是在同一試場。唯同一天需要補考兩科的同學,請記得跟老師 領取兩科考卷應試。